公司代码:600328　　公司简称:兰太实业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青春	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	李德禄
董事	刘皓夫	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	赵代勇
董事	王 岩	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	李红卫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太实业	60032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泉	孙卫荣
电话	0483-8182718	0483-8182016
办公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电子信箱	ltzqb@lantaicm.com	ltzqb@lantaic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06,320,110.43	6,690,867,850.35	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5,918,690.14	2,203,356,710.81	6.4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74,413.25	184,238,806.03	-10.13
营业收入	1,889,920,240.54	1,586,269,851.99	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935,320.72	116,274,803.44	7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211,130.38	112,205,143.10	8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4	5.630	增加3.4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0	0.265	7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0	0.265	77.3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88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08	144,892,328	0.00	质押	72,000,000
时尚宇	境内自然人	1.55	6,790,000	0.00	无	0.00
高建社	境内自然人	1.01	4,403,200	0.00	无	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3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3,994,791	0.00	无	0.0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0.70	3,059,200	0.00	无	0.00
冯建屏	境内自然人	0.55	2,414,651	0.00	无	0.0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财通基金-至尊宝2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983,696	0.00	无	0.00
赵昌富	境内自然人	0.39	1,688,400	0.00	无	0.00
吴彬	境内自然人	0.37	1,619,045	0.00	无	0.00
葛爱兵	境内自然人	0.36	1,587,900	0.00	无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3.0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8年6月26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1.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盐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有关事项批复》(国资改革〔2018〕355号);2. 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发布《兰太实业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完成公司制改制并更名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公告内容: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盐总公司”)的通知,中盐总公司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推动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决策部署,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国资改革〔2018〕355号),中盐总公司已完成公司制改制,成为国有独资企业,名称正式变更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变更完成后,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的控制权结构及比例均未发生变化。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总体经营情况

上半年,公司以“国家盐业公司+优秀化工企业”战略目标为指导,坚持“创新、变革、竞争、共赢”的战略方针,紧紧围绕企业年度经营目标,以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经济效益为中心,以深化改革和转型升级为主线,扎实推进控风险、降负债、增效益等重点环节工作,顺利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04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20,593.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966.05万元,利润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是通过开展提质增效工作,纯碱、金属钠产品产能增加,单位生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二是受市场影响,部分盐化工产品价格同比上涨;三是通过采取降杠杆压负债措施,财务费用进一步降低。基本每股收益0.47元/股;净资产收益率9.054%。

2.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1)盐产品

盐产品在合理规划盐湖开采规模的基础上,通过工艺改造和技术创新,努力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为公司盐化工产品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上半年,成品盐生产76.91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76.91%,实现了时间过半产量过半,销售64.03万吨,完成年计划的60.98%;产品单位成本均在可控范围内;工业盐产品质量基本达到内控合格品率,食用盐国标合格品率均为100%;报告期内,未发生设备、安全、环保及质量事故。

(2)精细化工产品

精细化工产品坚持创新趋动战略,不断夯实基础工作,加强标准化管理,准确把握市场机遇,节能降耗,挖潜增效,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目标任务。上半年,金属钠生产3.07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7.23%,销售3.25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0%;氯酸钠生产4.29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0.47%,销售4.19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9.29%;产品单位制造成本较计划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金属钠直流电耗与氯酸钠综合电耗均达到计划指标;产品出厂合格率为100%;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3)基础化工产品

基础化工产品紧紧围绕“保安全”、“稳生产”、“提销量”、“增效益”四项核心任务,强化生产操作,优化工艺指标,加速项目建设,调整客户结构,持续推进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上半年,纯碱生产68.01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9.64%,销售77.27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6.40%;受煤炭价格上涨的影响,纯碱单位生产成本略有上升;原材料消耗指标总体控制较好,液氨消耗达到行业先进水平;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事故,主要环保指标均控制在国家环保排放指标要求范围内。

(4)医药产品

医药产品受医改政策深入推进的影响,主要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公司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加快产品研发进度,推进营销队伍建设,加大产品宣传力度,保持了相对平稳的运营态势。上半年,复方甘草片生产359.22万瓶,完成年计划的51.32%,销售106.88万瓶,完成年计划的15.27%;苁蓉益肾颗粒生产184.06万盒,完成年计划的31.38%,销售110.02万盒,完成年预算的18.34%;各产品出厂合格率与采购物资质量合格率均为100%;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各产业板块运营情况:各产业板块整体呈现良好的运营态势,基础化工和精细化工为公司利润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基础化工板块纯碱销量进一步提升,规模效益和获利能力得到充分体现;精细化工板块主要产品金属钠、氯酸钠全面实现盈利,量价齐升,经济效益和运营质量快速提升;盐及医药板块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转变运营方式,提升运营质量。

(2)营销工作情况:盐产品利用区位优势,确保现有市场稳定的同时,提高传统销区的市场占有率。金属钠充分发挥产能优势,协调公司战略合作客户,稳定客户结构及公司整体效益;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有效缓解国内销售压力。氯酸钠加大与下游优势企业的沟通与交流,培育良性的市场竞争环境,引导氯酸钠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纯碱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有针对性地开发优质直销客户,直销比例进一步提升。

(3)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7月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组织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合作意向,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各项重组议案。后经交易相关各方充分协商,公司对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在取得国资委预核准后,组织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的具体调整方案及修订后的预案。目前,公司组织各中介机构正在有序推进本次重组方案,并在完成相关内部决策及审批事项后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情况:一是安全生产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实现“横向到边 纵向到底”的管理要求;二是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普及安全法规和安全知识,完善了安全管理机制,提高了防范事故的能力;三是完成新建项目的安全、环保、职业卫生等专家评审会及前置手续的办理工作;四是完成了安全环保工作任务目标,安全环保形势平稳,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5)管理工作情况:一是开展质量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和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评价工作,验证了公司体系运行工作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二是加强公司筹融资管理,加速融资渠道创新,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与盈力能力,资产负债率降至60.99%;三是加强客户资信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管控,努力降低交易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6)非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

①热动力厂2*75T/H锅炉烟气超净排放持续升级改造项目:2017年9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1,846.2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1,055.91万元。目前,该项目1#锅炉已投运,烟气达标排放,2#锅炉待投运后再进行脱硫效果检测。

②氯化异氰尿酸厂废水回收综合利用项目:2017年7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1,736.4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308.64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施工备案、安全审查工作,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

③昆仑碱业吸氨工序节能升级技术改造项目:2017年3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3,056.4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2,062.79万元。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95%,设备安装已基本完工。

④昆仑碱业高效大型压缩机节能减排技术改造:2018年3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1,278.3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334.89万元。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压缩机已投入使用。

⑤昆仑碱业产业提质增效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2018年3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9,84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1,164.41万元。目前,该项目开工手续办理完毕,主体设备吊装到位。

⑥昆仑碱业产品多元化技术改造项目:2018年3月开工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1,239.4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结算790.92万元。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

4.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措施

问题1:盐湖水位下降,产品质量下滑。采取措施:做好生态用水管理工作,加强巡检频次,保证所有补水井全部开启;积极配合气象站做好人工增雨工作,提高降水量;做好回卤沟疏通工作,确保回流卤水全部回入盐湖。

问题2:产业板块发展不均衡。采取措施:盐板块制定并实施为应对盐湖资源退化新的采掘工艺方案;精细化工板块亟待解决制约主打产品规模生产的副产品的消化与吸收问题;基础化工板块要从根本上改善融资难问题;医药板块主动应对医改政策,制定与之相适应的发展规划。

5.2018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与保障

(1)创新驱动、问题导向,扎实推动瓶颈问题的攻关和解决。一是继续将“提质增效、节能降耗”工作作为行动指南,强化工艺及设备管理,减少管理的非生产性开支,从各产品结构的“保优去劣”方面加大探索力度;二是完成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生产线扩建及1.5万吨/年氟尿酸原料生产线项目的申报及后期实施工作,扎实推进氯酸钠含铬盐泥的利用研发;三是在优化流程降低成本方面深入研究。

(2)坚守安全环保工作底线,确保公司安全环保形势稳定。一是加强危险化学品库存、装卸和运输的各环节管理和监控工作,坚决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二是继续强化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力度和深度,重点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及重大风险的管理,加强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完善应急救援体系;三是创新培训方式,引导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转变观念,引导全员落实培训理念,努力提高全员安全技能,确保安全形势稳定。

(3)完善机制、专项治理,扎实推进环境标准化源头管理。继续加强环保治理力度,完善环保各项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环境保护管理机制,强化“三废”排放管理,开展环境保护工作标准化源头管理,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环境安全隐患集中力量进行整治。同时坚持节能环保与经济效益并重,紧紧依靠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淘汰落后能耗设备,提高环保装置水平,确保公司环保治理工作达到国家环保要求。

(4)扎实做好营销工作,努力提升经营效益。一是在稳定现有市场及客户资源的基础上,扎实推进深度营销,争取在销量上实现新的突破;二是加强运输过程管理,做好产品运输流程的严格管控工作,保证产品及时、安全的交付;三是充分结合食盐政策,提高食用盐的销量和收益;四是纯碱在进一步巩固直销客户销量的基础上,继续拓展营销市场,提升销量和效益;五是加强客户资信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的清收,合理控制存量,努力降低交易风险。

(5)继续强化风险防控和规范管理,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水平。一是充分发挥公司制度建设的基础性、长期性、稳定性优势,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总体思路,持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二是要强化投资管控,把握各产业板块投资方向,加强对公司人、财、物的统一管理,集中配置全公司资源,形成产业协同效应,不断完善产业链和价值链;三是在降本增效上下功夫,全面压缩非生产性管理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4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89,920,240.54	1,586,269,851.99	19.14
营业成本	1,137,762,469.56	968,399,585.57	17.49
销售费用	187,712,420.40	173,217,065.74	8.37
管理费用	84,535,765.07	87,742,483.02	-3.65
财务费用	84,229,151.13	99,728,781.11	-1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74,413.25	184,238,806.03	-1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362.34	7,247,765.73	-11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2,069.53	-155,137,761.67	
研发支出	3,497,875.48	4,176,958.16	-16.2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部分盐化工产品销量及价格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部分盐化工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运费及广告宣传费、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修理费、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支出减少所致。

2.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790,672,599.58	11.45	600,902,912.77	8.98	31.58	
应收账款	230,247,111.18	3.33	139,616,694.59	2.09	64.91	
预付款项	76,355,446.14	1.11	104,811,045.09	1.57	-27.15	
其他应收款	15,900,041.23	0.23	31,361,865.17	0.47	-49.30	
存货	426,314,310.45	6.17	445,694,129.45	6.66	-4.35	
其他流动资产	15,028,620.99	0.22	16,937,064.67	0.25	-11.27	
固定资产	3,755,384,130.53	54.38	3,875,823,986.06	57.93	-3.11	
在建工程	415,679,728.98	6.02	366,368,476.22	5.48	13.46	
无形资产	456,508,170.41	6.61	455,430,837.03	6.81	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970,000.00	2.79	212,970,000.00	3.18	-9.39	
短期借款	1,669,517,447.93	24.17	1,224,686,586.07	18.30	36.32	
应付票据	324,128,823.19	4.69	223,712,375.59	3.34	44.89	
应付账款	716,469,511.24	10.37	676,643,282.01	10.11	5.89	
预收款项	45,855,725.06	0.66	197,471,217.60	2.95	-7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5,741,605.33	8.34	823,228,424.60	12.30	-30.06	
长期应付款	463,846,479.09	6.72	467,807,136.74	6.99	-0.85	

其他说明

(1)本期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31.58%的主要原因:本期收入增加及收到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2)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64.91%的主要原因:本期销售收入及赊销增加所致。

(3)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49.30%的主要原因:本期江西兰太还款所致。

(4)本期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36.32%的主要原因: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5)本期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44.89%的主要原因:本期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6)本期预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76.78%的主要原因: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7)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30.06%的主要原因: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董事长:李德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56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18年8月15日在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董事赵青春、刘苗夫、王岩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分别委托董事李德禄、赵代勇、李红卫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德禄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其中关联董事赵青春、刘苗夫、王岩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先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5万吨/年食用小苏打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5万吨/年食用小苏打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同意注销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注销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陈云泉先生为总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二、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特此公告。

附件:个人简历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附件:

个 人 简 历

陈云泉,男,197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国海洋大学兰太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57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方式送达。2018年8月15日在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主席杨秀林先生主持了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监事邹俭、韩长纯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委托杨秀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定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全体监事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市公司2018年半年报制作及报送等相关规定,作为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58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本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发生情况进行了预计。根据关联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及下半年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额度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原预计金额	现预计金额	增加额
采购货物	电、蒸汽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电、蒸汽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5,120.00	30,120.00	5,000.00
	盐化工产品		4,200.00	5,200.00	1,000.00
提供劳务	污水处理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25.00	80.00	55.00
合计					6,555.00

1.本公司向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采购电、蒸汽的预计金额增加500.00万。主要因公司新建热电机组供电与蒸汽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公司向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采购电与蒸汽量增加。

2.受公司自备电厂脱硫超净排放改造影响,外供电量减产,本公司向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采购电、蒸汽的预计金额增加5,000.00万元。

3.本公司向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采购盐化工产品的预计金额增加1,000.00万元,主要因液碱市场价格上涨所致。

4.本公司向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的预计金额增加55.00万元。主要因该公司处理污水量增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同海

注册资本:25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兰布和街

主营业务:烧碱、盐酸、液氯、二氯乙烷、次氯酸钠、乙炔、氯化氢、硫酸、液碱、电石、氯化钡、氯乙烯生产销售;水的生产;电的自营。一般经营项目:盐化工产品、聚氯乙烯、塑料型材、化工助剂、电石渣铁、蒸汽、电石渣、电石渣浆产品的生产销售;运输代理、生产技术服务;纯碱、氯化钙化工产品的销售、检测及化验;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装运和搬运;电气设备的修试;压力机作业、轻型井点降水、起重机作业、土建工程。

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二)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军年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吉兰泰镇乌兰布和南街

经营范围:氯氯化钙及下游产品的生产,销售;工业盐的生产与销售;氯化钙液销售;氯化钙及下游产品的出口销售;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装运和搬运;电气设备的修试;压力机作业、轻型井点降水、起重机作业、土建工程。

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三)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景林

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兰布和街北侧

经营范围:水泥的生产销售(凭资质证经营)及进出口贸易;一般经营项目:电石渣浆加工处理;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电气设备的修试;压力机作业、轻型井点降水、起重机作业、土建工程。

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原则,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司利益;在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以上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59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5万吨/年食用小苏打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碱业”)为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昆仑碱业采用氨碱法制碱工艺,设计产能100万吨/年,主要产品有轻质纯碱、重质纯碱及优质重质纯碱,经过连续的技术改造及管理提升,目前昆仑碱业纯碱日产量已达到4000吨以上。

氨碱法工艺生产纯碱过程中,生产系统会产生大量浓度较高的含碱溶液,除部分回收利用外大部分随制碱废液外排。如配套小苏打生产装置,可回收利用该含碱溶液,同时消耗制碱工艺中富余的CO2,即可增加产品种类,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同时也是纯碱装置的一项环保辅助措施,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证。因此,公司拟投资建设“昆仑碱业资源综合利用年产5万吨食品级小苏打技改项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内容

1.小苏打生产工艺采用纯碱合成法,经过化碱、澄清、过滤、碳化、分离、干燥、冷却等工序,回收热碱液中的碳酸钠。依托150万吨/年纯碱装置,新增部分配套设备,可实现原装置和新装置的高效结合,节约投资。

2.装置采用纯碱合成法生产工艺,回收利用纯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碱溶液中的Na2CO3,而小苏打分离后的母液可送回煅烧工序作为炉气洗水用。将大大减轻含碱溶液的处理压力,装置建在厂区内,可以充分利用现有公用工程的富余能力,装置所需的水、电、汽、气等公用物料都来自现有装置,可降低能源消耗,实现废物循环利用,减少废弃物排放,减轻企业环保压力,增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3.项目采用了不冷碳化塔制取小苏打、粉体流冷却器冷却产品等多项先进的工艺技术和工艺设备,干燥尾气采取旋风分离、洗涤回收等环保措施进行治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使“三废”排放得到了有效的治理,降低了能耗,使项目投产后可以长期稳定、安全、高效的运行。

(二)项目投资估算和建设周期

项目计划总投资4,56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302.00万元,建设期利息103.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5.0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企业自筹30%,其他银行贷款,项目建设期12个月。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结合发展实际及青海省提出的建设青海省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的工业发展规划,决定建设小苏打生产项目,符合国家、青海省相关产业政策,也是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环保管理提升的需要。

2.项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采取国内外行业先进技术,对生产系统进行优化工艺设计,方案成熟可靠,技术路线科学合理可行。并充分考虑了下游客户需求及公司产品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了解决方案,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

3.小苏打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纯碱、含碱溶液和二氧化碳)都来自纯碱装置,既解决了纯碱生产过程中含碱溶液的处理难题,又消耗石灰石煅烧产生富余的窑气(含约40%的CO2),可实现节能减排效果。

4.小苏打生产装置所需的水、电、汽、气等公用工程物料消耗量较小,昆仑碱业配套的现有公用工程设施均可满足其生产需要。本项目可以充分利用现有公用工程资源,节省了建设投资。

5.项目增加了公司的产品品种,提高了纯碱生产的附加值,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四)项目投资预期效益

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为5,820.00万,实现净利润693.00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20.48%,投资回收期5.66年(含建设期),从预计的各项经济指标来看,项目盈利能力较好,投资回收期短,从经济效益分析,项目可行。

三、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存在的风险

项目实施完成后,纯碱价格的波动,会对食用小苏打产品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及青海省环保政策的要求,有利于实现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有利于公司以环保型企业的面貌树立自身的企业形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60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注销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